交游

“致敬奖”

子张

《钱江晚报》的“全民阅读周刊”一直是我喜欢的读书版面,开始几年我总是把这份报中之刊抽出收存,近年又有机会参加钱报与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合办的“春风悦读盛典”,得以见识其每年一度的图书评奖环节,从一个特定窗口窥见当代读书风景之一撇,亦幸事也。

且说这个图书评奖中的一个奖项:年度致敬奖。我参加的近三年颁奖活动,获奖者分别是杨先让、白先勇、锺叔河。经向编辑了解,此前获奖者还有莫言、黄永玉、王蒙、周有光诸先生。这几位,均有各自的终身成就,获奖而被致敬亦理所当然。而照规矩,每年仅有一名被“致敬”者,那么,该致敬而无从致敬的作者怕一定也有不少了。我印象中,颁奖时大屏幕会显示进入当年候选核心的两三种书,比如前年候选书目中本来是有邵燕祥先生的《我死过,我幸存,我见证》,从我个人的角度,其实我更觉得这本书该获奖。自然,在候选之列而最终不被选上,总会有这样那样的缘由,我也不好妄加揣测。

今年致敬奖的获奖书是锺叔河先生的《念楼随笔》,倒让我有正中下怀之感。因为我提前看到候选书目时,曾向编辑朋友表达希望这本随笔集能获奖的私愿。没想到私愿变成了现实,当然高兴。

虽说锺先生因高龄缺席了颁奖现场,而颁奖环节之隆盛庄重却并不因此有些许减色。主持人宣读了锺先生写给晚报记者的回信,又由中外两位年轻女嘉宾用汉语朗读了《念楼随笔》中的一篇《因何阅读》,锺先生因“寂寞、怀疑、无知、偶思小憩”而读书的经验,道出了他的心声,也很好地呼应和深化了春风悦读的主题。

翌日,晚报以七个整版报道颁奖全过程,锺先生与晚报记者的书信交流占了一版。不过,编辑透露,限于篇幅,锺先生回信的一部分还是被“截留”了,那是关于锺先生早年报纸记者生涯的一段文字,或许属于小同行与老同行之间一段亲切的“悄悄话”吧。

其实,我之希望锺先生由获奖而被“致敬”,也不完全是为这一本书,就如“致敬奖”也未必仅仅向某一本书致敬一样。我的理解,选一本书致敬不过是形式,是由头,真正被致敬的应该是那作者——一位以其“终身成就”赢得尊重的长者或前辈。

作为当代意义上的出版家,锺先生最为人称道的无疑是编辑出版“走向世界丛书”一事,这套书也的确成为了读者心目中最能代表八十年代水准的出版物了。说它有“代表性”,我的理解是代表了八十年代改革开放大气候下国人的文化态度,代表了彼时知识界、文化界热切融入世界的人心所向,它所发挥的社会作用,似乎并不亚于晚清时期的汉译《天演论》或“林译小说”。钱锺书先生之主动表示愿意为这套书的序言集作序,并在序中称“叔河同志正确地识别了这部分史料的重要,唤起了读者的注意,而且采访发掘,找了极有价值而久被湮没的著作,辑成《走向世界丛书》,给研究者以便利,这是很大的劳绩。”又云“叔河同志的这一系列的文章,不仅丰富我们的知识,而且很能够引导我们提出问题。”我想一定都和这种“代表性”有关。只是以“代表性”这样不无滥语之嫌的词汇表述“走向世界丛书”,或许多少有些亵渎了它。

意义往往彰显于尘埃落定之时,近四十年过去,“走向世界丛书”最终出齐了当初规划的一百种图书,中国走向世界的成果也都有目共睹,在这种时候回思编辑者锺叔河先生的胸怀、眼光,不由人不自然而然的生发出致敬之意!

锺先生之“终身成就”自然不止这一端,加上对周作人文化遗产不遗余力的推介和阐释也远远不止。这个话题,还是留待阅读者们去讨论吧。

因锺先生“被致敬”而由衷高兴,我就顺手在网上多订了几本《念楼随笔》,奉送给喜欢锺先生著作的朋友们分享。

(作者系浙江工业大学教授)

子张与念楼主人 2015年 长沙

1.

楼塔之夜

周华诚

进入楼塔已是凌晨。从机场开车走高速,再穿过寂静的村庄和田野,车窗外飘着细雨,就这样,我只花了半个多小时,就完成了从机场到楼塔的场景切换。

此刻,楼塔,是一座已然沉睡的楼塔。这座千年古镇,地处萧山最南,接壤富阳、诸暨,再往南,就出杭州了。我进入楼塔的时候,是在一个暮春的夜晚,一个人,穿行于沉沉的黑夜之中,抵达一座古老集镇,放在六百多年前,说不定我就是那骑了一匹马,驮了两袋山货与布料的商人,此时此刻,饥肠辘辘,乍望见这样一座繁华的小镇,怎不心头一暖。那灯火,一盏两盏,照在檐下,马蹄声的的,敲打在青石板的巷道上,我提醒马匹轻放脚步,以免敲碎街上人们的梦境。

走在这古老的巷道里,我甚至能听见男人的梦呓与鼾声,听见一两声遥远的狗吠,听见夜鸟在瓦蓝的天空下无声地飞过。

这是多么宁静的夜晚。我推开一间客栈的窄门(居然只是虚掩着),里面有一盏灯火在摇曳,这间客栈总是会给远行的人留一个门,即便当天不再有客满,没有任何一间房可以入住,这间客栈依然向每一位过路的旅客敞开,可以推门进来,坐到这盏灯下,歇下包袱,歇歇脚,然后眯上眼睛打个盹。因此对于楼塔这座小镇,我是如此熟悉,这是一条必经之路,这条巷道,这些花窗,这些低矮的屋檐与屋顶上的炊烟;这月明之夜的青石板街,月光像水一样倾倒在石头上,或者是烈日的中午,我踩着自己的影子前行,又或者,是在一次大雨之中,候在随便哪一个房子的门楼之下,等雨停。在我若干年艰辛的贩夫走卒生涯中,楼塔,我曾一再落脚的地方,我对此充满感激之情。

深夜进入楼塔的时候,我想起了鲁西迪的一部小说《午夜之子》。这部小说让鲁西迪获得了国际声誉,并使他与加西亚·马尔克斯、米兰·昆德拉、君特·格拉斯等世界级大师并驾齐驱。毫无疑问,这是一部气势恢宏的作品,时间的跨度六十多年,但是我要承认,我之所以想起了这部小说只是因为这个书名——我在想如果有一个人要成为楼塔的“午夜之子”,那么这个人会是谁。

如果要有一个人挺身而出成为楼塔的“午夜之子”,那么一定是楼英无疑。

楼英是一名医生。在六百多年前的元末明初,楼英往来乡间,采药煎汤,为百姓行医,足迹遍及苏浙皖鄂等地。这样一位杏林圣手,将在后代备受民众的爱戴。而我,在饱饱地睡过一觉之后,要在第二天上午才能走进楼塔古镇那座专门用来供奉先祖名医楼英的祠堂,才能更多地知道关于楼英的事迹,才知道楼英因了妙手回春的医术而被当地百姓称为“神仙太公”。

楼英祠堂始建于民国17年,到了1986年,当地村民还集资修缮,建成了楼英纪念馆。2004年7月,楼英祠堂成为杭州市文物保护点。由此来看,时光虽然过了六百多年,但良医自能名垂青史,受人尊敬。楼家三代行医,到了楼英这代,也算是世家了,应该能出个人才,他总结前人医道,耗时三十余年,编成一部《医学纲目》四十卷、《内经运气类注》四卷、《仙岩文集》两卷等著作,轰动了整个医学界,亦成为明清以降医家必读之经典。

据说楼英的医术还惊动了明皇帝朱元璋。我就听到了一个传说,相当有意思。说是有一次,朱元璋的发妻皇后马氏得了重病,御医百般诊治,方子开了不少,效果就不明显。朱元璋急呀,下诏遍求良医,后来终于有人呈报说萧山有个郎中叫楼英,有起死回生之术。一道圣旨下来,楼英进京给马皇后看病。

且说楼英为马皇后一番诊查,见其脸色青黄,得的并非什么疑难杂症,不过是积食引起的脾胃不和,只要用大黄、莱菔子这类极普通的药就可治愈。然而他一看太医们开的方子,尽是人参、灵芝、鹿茸之类,心想皇后是千金之躯,若是只用些低廉药材,治好倒也罢了,万一有个什么闪失,定将大祸临头。正在此时,皇上驾到,楼英跪拜之时,瞥见朱元璋皇袍上有一块玉佩晶莹剔透,闪闪发光,不禁心中一动,开方写下:

“莱菔子三钱,皇上随身玉佩做药引子”。

马皇后的病就这样治好了。朱元璋大喜,留楼英在太医院任职,楼英在太医院通读了皇家珍藏药典,医术更为精妙,也为日后著书立说打下了基础。

关于楼英的种种传说,至今仍流传在楼塔人的口中,随便在古镇里与一位老先生闲谈,他张口便能为你讲出楼英的两三个故事。要不然,楼英作为“神仙太公”的美誉又从何来——这是根脉深远的民众基础,也是世代相传的民间口碑。

那么,为什么我要说楼英是楼塔的午夜之子呢,理由不言而喻——如果你回到六百年前,在某个深夜进入楼塔,月光照在檐下,马蹄声的的敲打在青石板的巷道上,或者你顶着风雨在黑夜之中前行,说不定就会遇见那么一个背着药箱扎着头巾的郎中先生。你看吧,他背着药箱的样子有些负重,身形也有些焦急,那些个夜晚里大多数人都已经酣然入睡,而唯有他,依然踉踉跄跄,奔波在一个又一个黑夜之中。这对于他来说太正常不过了,只要接到一个口信,不管外面是冰雪漫天,或是暴雨狂风,那也没有二话,他吃力地撑起一把伞,转身就消失在了沉沉的夜幕当中。